

# 中華民國第五十一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

## 嘉義市徵集計畫

一、主旨：為提高兒童美術教育水準，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增進人類友誼和瞭解，選送優秀作品參加中華民國第五十一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作品比賽。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三、承辦單位：嘉義市博愛國民小學

四、徵集對象：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在籍學生及幼兒園學生。

五、參加作品：

(一)類別：不分類(寫意畫、寫生畫、水墨畫、貼畫、版畫、美術設計均可)。

(二)組別：國中組、國小1~6年級(共六組)、幼兒園組。

(三)規格：

1. 個別創作 40x55 公分以內形狀不拘，可依畫題內容自行決定畫紙形狀。

2. 集體創作(全開紙為限，作者三—四人為限)。

(四)內容：主題內容：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

1. 自由創作不拘內容(以兒童生活經驗，地方特色…等自由命題)

2.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以原住民族生活景觀、人文活動祭儀…等自由命題)。

3. 客庄風情(以客家人文活動、客庄景觀風情…等自由命題)。

(五)參加數量：各校按班級數送件(每班至少1件，集體創作每校最多2件)。

(六)標籤統一規格以 A4 大小為主。如附表一式兩聯，並以正楷打字填入各欄，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指導老師限填1人)。甲聯實貼，乙聯浮貼(甲、乙聯請確實填妥一致)。

六、送件日期：

(一)複選：本市各校按規定件數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週四)上午 8:30 至下午 4:00 止送達博愛國小活動中心參加複選。

(二)決選：本府教育處辦理複選，擇優選出優秀作品於 5 月 10 日前寄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參加決選。

七、評選辦法：

(一)初選：各校公開慎重辦理初選，不可指定作品參加。

(二)複選：由本市教育處聘請評選委員三人，以無記名方式評選，選出各年級參加數四分之一作品推薦參加決選。

八、注意事項：

(一)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評選，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

(二)每一學生限參加一件。

(三)作品均不退還，如需留原作請勿參加，入選作品著作權轉讓主辦單位，未入選作品之著作權視同放棄。

中華民國第 51 屆世界兒童畫展 (甲聯-實貼)

畫題			縣市別	嘉義市	
主題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input type="checkbox"/> 客庄風情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組別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組	年級組	年齡		
校名	縣(市)		鄉鎮市區		
	國中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址 (園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指導老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無償授權中華民國 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簽章)		

中華民國第 51 屆世界兒童畫展（乙聯-浮貼）

畫題		縣市別	嘉義市	
主題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創作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文化特色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組別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組	年齡		
校名	縣(市) 國中		鄉鎮市區 國民小學	幼兒園
校址 (園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指導老師	(限填一人)			
★本作品同意不退件且無償授權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做為非營利使用。		法定代理人 (簽章)		